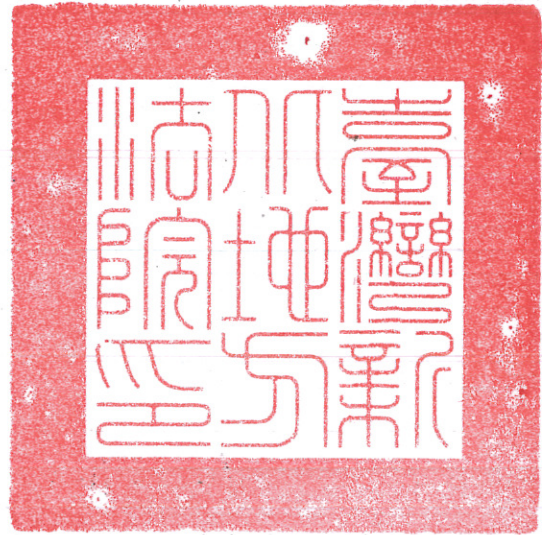
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 發文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賢人字第1100000590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0年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、甄選日期及地點（含電腦中文聽打測驗及口試）等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本院110年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簡章第7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甄選日期：110年4月14日(三)下午2時10分報到，舉行電腦中文聽打測驗及口試。
- 二、甄選地點：本院（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2段249號）行政大樓1樓集合報到。
- 三、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：許○秋、游○婷、蔡○娟。
- 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甄選當日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於下午2時10分前至本院行政大樓1樓集合報到，將由專人引導前往應試場所，逾時未參加甄試者，視同放棄。
- (二)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進入本院區請配戴口罩並配合測量體溫。
- (三)本甄選日期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等重大事故，經新

北市政府宣布該日停止上班上課，則另行擇期舉行，並於本院(<https://pcd.judicial.gov.tw>)及司法院(<https://www.judicial.gov.tw>)官網徵人啟示發布公告，不逐一個別通知，請隨時上網瀏覽，以維權益。

院長 陳賢慧